〔2018〕43号

金华市体育局关于印发《金华市体育局行政处罚裁量权基准》的通知

各县（市、区）体育局，有关管委会体育部门：

为了认真贯彻落实《浙江省行政处罚裁量基准办法》，我局制定了《金华市市体育局行政处罚裁量权基准》，现印发给你们，请遵照执行。

附件：《金华市体育局行政处罚裁量权基准》

金华市体育局

2018年7月5日

抄送：市法制办（1），局各处（室）（5），市局领导（6）

金华市体育局办公室 2018年7月5日印发

附件

金华市体育局行政处罚裁量权基准
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序号** | **事项名称** | **处罚依据** | **法律责任** | **自由裁量标准（一）** | **自由裁量标准（二）** | **自由裁量标准（三）** | **自由裁量标准（四）** |
| 1 | 游泳场所经营者水上救生员冒名顶替、救生设备未按国家规定配备齐全及未采取预警、临时关闭等安全措施的处罚的处罚。 | 《浙江省游泳场所管理办法》（省政府令第326号 ） 第十七条 | 由体育部门对游泳场所经营者处1000元以上5000元以下罚款，并责令限期改正。 | 初次违法，经通知后能主动及时改正的，教育后不予行政处罚。 | 经通知后不主动及时改正的，未造成不良后果的，责令限期改正，并处以1000元以上3000元以下罚款。 | 被责令限期改正一次后，仍不改正的，或造成伤害事故的，责令限期改正，并处以3000元以上4000元以下罚款。 | 受过行政处罚，拒不改正的，或造成重大伤亡事故的，责令限期改正，并处以4000元以上5000元以下罚款。 |
| 2 | 游泳场所经营者在游泳场所出售含酒精饮料的处罚。 | 《浙江省游泳场所管理办法》（省政府令第326号 ） 第十八条 | 由体育部门处1000元以上2000元以下罚款，并责令改正。 | 初次违法，经通知后能主动及时改正的，教育后不予行政处罚。 | 经通知后不主动及时改正的，未造成不良后果的，处1000元以上1500以下罚款，并责令改正。 | 被责令限期改正一次后仍不改正的，或造成伤害事故的，处以1500元以上1800元以下罚款，并责令限期改正。 | 受过行政处罚，拒不改正的，或造成重大伤亡事故的，处以1800元以上2000元以下罚款，并责令限期改正。 |
| 3 | 体育健身经营活动中未按规定配备救护人员、相应资质的职业社会体育指导员的处罚 | 1.《浙江省全民健身条例》第三十九条、第四十二条 2.《浙江省实施〈中华人民共和国体育法〉办法》第三十八条 、第四十三条 | 责令改正，可处以1000元以上10000元以下罚款。 | 初次违法，经通知后能主动及时改正的，教育后不予行政处罚。 | 经通知后不主动及时改正的，未造成不良后果的，责令限期改正，并处以1000元以上3000元以下罚款。 | 被责令限期改正一次后，仍不改正的，或造成伤害事故的，责令限期改正，并处以3000元以上5000元以下罚款。 | 受过行政处罚，拒不改正的，或造成重大伤亡事故的，责令限期改正，并处以5000元以上10000元以下罚款。 |
| 4 | 未经批准擅自经营高危险性体育项目的处罚 | 1.《全民健身条例》（国务院令第560号）第三十六条 2. 《全国体育竞赛管理办法（试行）》第十九条 | 由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体育主管部门按照管理权限责令改正；有违法所得的，没收违法所得；违法所得不足3万元或者没有违法所得的，并处3万元以上10万元以下的罚款；违法所得3万元以上的，并处违法所得2倍以上5倍以下的罚款。 | 初次违法，没有违法所得，经通知对存在问题积极主动改正的，不予行政处罚。 | 有违法所得的，没收违法所得，责令改正；违法所得不足3万元或者没有违法所得的，并处3万元以上5万元以下的罚款； | 有违法所得的，没收违法所得，责令改正；违法所得在3万元以上的，并处违法所得2倍以上3倍以下罚款。 | 受过行政处罚，拒不改正，或造成重大伤亡事故的，违法所得不足3万的，并处5万以上，10万以下罚款；违法所得3万元以上的，并处违法所得3倍以上5倍以下的罚款。 |
| 5 | 高危险性体育项目经营者取得许可证后，不再符合本条例规定条件仍经营该体育项目的处罚 | 《全民健身条例》（国务院令第560号）第三十七条 | 责令改正；有违法所得的，没收违法所得；违法所得不足3万元或者没有违法所得的，并处3万元以上10万元以下的罚款；违法所得3万元以上的，并处违法所得2倍以上5倍以下的罚款；拒不改正的，由原发证机关吊销许可证。 | 初次违法，没有违法所得，经通知后对存在问题积极主动改正的，不予行政处罚 | 有违法所得的，没收违法所得；违法所得不足3万元或者没有违法所得的，没收违法所得，并处3万元以上5万元以下罚款。 | 有违法所得的，没收违法所得；违法所得3万元以上的，并处所得2倍以上3倍以下的罚款。 | 受过行政处罚，拒不改正的，或造成重大伤亡事故的，没收违法所得；违法所得不足3万元或者没有违法所得的，并处5万元以上10万元以下的罚款；违法所得3万元以上的，并处违法所得3倍以上5倍以下的罚款；由原发证机关吊销许可证。 |
| 6 | 高危险性体育项目经营者未尽到相关义务的处罚 | 《经营高危险性体育项目许可管理办法》（国家体育总局令第17号）第二十一条、第二十二条、第二十三条、第二十四条 、第二十九条 | 责令限期改正，逾期未改正的，处2万元以下的罚款。 | 初次违法，经责令改正后对存在问题主动改正的，不予行政处罚 | 经通知责令改正后，在改正期限届满5日后，仍存在违法事实的，处5000元以下罚款。 | 经通知责令改正后，在改正期限届满10日后，仍存在违法事实的，处5000元以上1万元以下罚款。 | 经通知责令改正后，在改正期限届满15日后，仍存在违法事实的，或造成重大伤亡事故的，处1万元以上2万元以下罚款。 |
| 7 | 高危险性体育项目经营者拒绝阻挠体育执法的处罚 | 《经营高危险性体育项目许可管理办法》（国家体育总局令第17号）第二十五条、第三十条 | 责令改正，处3万元以下的罚款。 | 初次违法，经通知后能主动及时改正的，教育后不予行政处罚。 | 有辱骂等口头行为存在的，处1万元以下罚款。 | 有肢体冲突行为存在的，处1万元以上2万元以下罚款。 | 有围攻执法人员等行为存在的，处2万元以上3万元以下罚款。 |
| 8 | 未按规定做好体育赛事保障工作的处罚 | 《浙江省体育赛事管理办法》（省政府令第362号） 第十条、第二十条 | 责令停止违法行为，拒不改正且造成严重后果的，可以处2000元以上3万元以下的罚款。 | 及时发现，未造成不良影响的，责令停止违法行为。 | 造成不良影响的，处2000元以上1万元以下罚款。 | 造成伤害事故的，处1万元以上2万元以下罚款。 | 造成重伤或死亡事故的，处2万元以上3万元以下罚款。 |
| 9 | 未按规定确定体育赛事裁判员的处罚 | 《浙江省体育赛事管理办法》（省政府令第362号） 第十一条、第二十条 | 责令停止违法行为，拒不改正且造成严重后果的，可以处2000元以上3万元以下的罚款。 | 及时发现，未造成不良影响的，责令停止违法行为。 | 造成不良影响的，处2000元以上1万元以下罚款。 | 造成伤害事故的，处1万元以上2万元以下罚款。 | 造成重伤或死亡事故的，处2万元以上3万元以下罚款。 |
| 10 | 未依法公布体育赛事基本信息的处罚 | 《浙江省体育赛事管理办法》（省政府令第362号） 第十二条、第二十条 | 责令停止违法行为，拒不改正且造成严重后果的，可以处2000元以上3万元以下的罚款。 | 及时发现，未造成不良影响的，责令停止违法行为。 | 造成不良影响的，处2000元以上1万元以下罚款。 | 造成伤害事故的，处1万元以上2万元以下罚款。 | 造成重伤或死亡事故的，处2万元以上3万元以下罚款。 |
| 11 | 未依法使用体育赛事名称的处罚 | 《浙江省体育赛事管理办法》（省政府令第362号） 第十三条、第二十条条 | 责令停止违法行为，拒不改正且造成严重后果的，可以处2000元以上3万元以下的罚款。 | 及时发现，未造成不良影响的，责令停止违法行为。 | 造成不良影响的，处2000元以上1万元以下罚款。 | 造成伤害事故的，处1万元以上2万元以下罚款。 | 造成重伤或死亡事故的，处2万元以上3万元以下罚款。 |
| 12 | 公共体育设施管理单位违规管理的处罚 | 《公共文化体育设施条例》第三十一条 | 责令限期改正，没收违法所得，违法所得5000元以上的，并处违法所得2倍以上5倍以下的罚款；没有违法所得或者违法所得5000元以下的，可以处1万元以下的罚款 | 情节较轻，没有违法所得，对存在问题积极主动改正的，责令限期改正。 | 情节事实存在，违法所得在5000元以下，责令限期改正，没收违法所得，并处违法所得2倍以下（1万元以下）的罚款。 | 情节事实存在，违法所得在5000元以上，3万元以下的，责令限期改正，没收违法所得，并处违法所得2倍以上3倍以下的罚款。 | 情节严重，造成一定后果，违法所得在3万元以上的，责令限期改正，没收违法所得，并处违法所得3倍以上5倍以下的罚款。 |
| 13 | 从事危险性大的体育健身经营活动未按规定备案的处罚 | 《浙江省全民健身条例》第三十九条、第四十二条 | 责令改正，可处以1000元以上10000元以下罚款。 | 初次违法，经通知后能主动及时改正的，教育后不予行政处罚。 | 经通知后不主动及时改正的，未造成不良后果的，责令限期改正，并处以1000元以上3000元以下罚款。 | 被责令限期改正一次后，仍不改正的，或造成伤害事故的，责令限期改正，并处以3000元以上5000元以下罚款。 | 受过行政处罚，拒不改正的，或造成重大伤亡事故的，责令限期改正，并处以5000元以上10000元以下罚款。 |
| 14 | 可能危及消费者安全的体育经营项目，经营者未作出明确警示和真实说明，未采取措施防止危险的发生的处罚 | 《浙江省实施办法》第三十七条第二款；第四十二条。 | 责令限期改正，并处以2000元以上5000元以下罚款。 | 初次违法，经通知后能主动及时改正的，教育后不予行政处罚。 | 经通知后不主动及时改正的，未造成不良后果的，责令限期改正，并处以2000元以上3000元以下罚款。 | 被责令限期改正一次后，仍不改正的，或造成伤害事故的，责令限期改正，并处以3000元以上4000元以下罚款。 | 受过行政处罚，拒不改正的，或造成重大伤亡事故的，责令限期改正，并处以4000元以上5000元以下罚款。 |
| 15 | 彩票代销者违规经营的处罚 | 《彩票管理条例》第四十一条 | 责令改正，处2000元以上1万元以下罚款 | 初次违法，未造成不良影响，经通知后主动改正的，教育后不予行政处罚 | 违法事实造成不良影响，经通知后能及时改正，处2000元以上5000元以下罚款。 | 违法事实造成不良影响，经通知后未及时改正，处5000元以上7000元以下罚款。 | 违法实施造成不良影响，情节严重的，处7000元以上1万元以下罚款。 |